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22-051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11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2年11月22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于12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年度第11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1人,董事贺子波、孙延文、王俊启、初曰亭、叶河云、徐莉萍、彭建刚、谢里、刘冬来、陈自强、苗世昌共11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公司注册发行5亿元保供特别债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

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统一部署,支持中央发电企业发行能源保供特别债。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总额5亿元人民币的特别债永续中期票据,并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及市场发行价格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发行。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关于公司申请国家开发银行基础设施投资基金的议案

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申请大唐华银株洲2×100万千瓦扩能升级改造项目基础设施投资基金68,000万元。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22-052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2年第5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监事会2022年11月22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于12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年度第5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7人,监事霍雨霞、柳立明、王明恒、梁翠霞、唐登国、肖军、郑丙文共7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符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22-053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1月1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820,249,228.77元,拟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75,618,922.18元;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801,886.79元,拟置换金额为801,886.79元。合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的自筹资金为576,420,808.97元,距离募集资金到帐时间未超过6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93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25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3.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40,000,000.00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17,781,077.8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22,218,922.1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1月14日全部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11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4974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投入金额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2,218,922.18元,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1,000,000,000.00元,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安排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原计划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
1	醴陵泗汾镇鸭塘50MW复合光伏发电项目	25,000.00	8,000.00	6,578.50
2	湘潭石坝口水库50MW渔光互补光伏项目	24,040.00	6,000.00	4,933.88
3	衡南县黄吉50MW林光互补光伏电站	23,869.00	6,000.00	4,933.88
4	醴陵明月风电场项目	41,601.00	20,000.00	16,446.25
5	湘潭县白石镇分散式风电场项目	40,076.00	20,000.00	16,446.25
6	伍家湾分散式风电场项目	24,986.00	8,000.00	6,578.50
7	冷水江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500.00	2,000.00	1,644.63
8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24,660.00
合计		217,072.00	100,000.00	82,221.89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自2021年11月8日(董事会2021年第10次会议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至2022年11月1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820,249,228.77元,公司拟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金额575,618,922.18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
1	醴陵泗汾镇鸭塘50MW复合光伏发电项目	25,000.00	6,578.50	19,249.32	6,578.50
2	湘潭石坝口水库50MW渔光互补光伏项目	24,040.00	4,933.88	7,928.19	4,933.88
3	衡南县黄吉50MW林光互补光伏电站	23,869.00	4,933.88	10,580.98	4,933.88
4	醴陵明月风电场项目	41,601.00	16,446.25	16,936.15	16,446.25
5	湘潭县白石镇分散式风电场项目	40,076.00	16,446.25	16,822.38	16,446.25
6	伍家湾分散式风电场项目	24,986.00	6,578.50	8,567.87	6,578.50
7	冷水江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500.00	1,644.63	1,940.03	1,644.63
8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24,660.00	–	–
合计		217,072.00	82,221.89	82,024.92	57,561.89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801,886.79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拟置换金额为801,886.79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	拟置换金额
律师费	42.45	42.45
审计验资费	37.74	37.74
合计	80.19	80.19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审批程序及合规性

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分别召开董事会2022年第11次会议和监事会2022年第5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76,420,808.97元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576,420,808.97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76,420,808.97元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银电力截至2022年11月16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22-055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召开董事会2022年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据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发行股份结果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注册资本等相应条款,并办理有关政府审批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股权/股份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和修订公司章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增加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93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股票25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781,077.8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2,218,922.18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781,124,274股增加为2,031,124,274股,注册资本由1,781,124,274元增加为2,031,124,274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81,124,274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31,124,274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781,124,274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781,124,274股,其他种类股0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31,124,274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031,124,274股,其他种类股0股。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22-056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发行数量: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0股

●发行价格:人民币3.36元/股

●预计上市时间: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华银电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后的次一交易日(非交易日顺延)。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程序

1、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了以下内部决策程序:

2021年11月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1年第1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1年12月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2年3月4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

2022年7月11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22年7月27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9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0万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股票面值:人民币1.00元

3、发行数量:250,000,000股

4、发行价格:3.36元/股

5、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40,000,000.00元

6、发行费用:人民币17,781,077.82元(不含增值税)

7、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22,218,922.18元

8、限售期: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有关规定执行。发行对象所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9、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

10、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1、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2022年11月15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4973号)。截至2022年11月1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发行对象缴付的认购资金总计人民币840,000,000.00元已缴入中信建投证券指定的账户。

2022年11月14日,中信建投证券向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划转了认股款。2022年11月15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4974号),截至2022年11月14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7,781,077.8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22,218,922.18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250,000,000元,余额人民币572,218,922.18元转入"资本公积",各投资者全部以货币出资。

2、股份登记和托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后的次一交易日(非交易日顺延)。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五)联席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中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

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金额、发行股份限售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严格按照《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相关要求执行。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也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情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席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本次发行对象的确定及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联席主承销商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范围核查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并发表了意见。本次发行事项均明确符合已报备的发行方案要求。

2、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

(1)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按内部决策程序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获得相关监管部门核准。

(2)本次发行过程中涉及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追加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报价单》等认购邀请文件的内容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上述发行过程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复和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本次发行签署的《认购协议》合法有效,缴款和验资符合《认购协议》的约定及《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

(4)本次发行尚需向中国证监会申报有关发行过程的文件并获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股份登记和上交所的股票上市核准;发行人尚需依法履行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的相关披露义务。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25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3.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840,000,000.00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批文规定的上限;发行对象总数不超过35名,符合《实施细则》的要求。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最终配售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锁定期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个月	14,880,952	49,999,998.72
2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6个月	8,928,571	29,999,998.56
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6个月	8,928,571	29,999,998.56
4	长沙先进储能产能产业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个月	8,928,571	29,999,998.56
5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6个月	10,416,666	34,999,997.76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个月	25,416,666	85,399,997.76
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个月	12,202,380	40,999,996.80
8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九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6个月	8,928,571	29,999,998.56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个月	26,190,476	87,999,999.36
1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个月	11,904,761	39,999,996.96
1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个月	34,523,809	115,999,998.24
12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个月	23,809,523	79,999,997.28
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个月	14,880,952	49,999,998.72
14	广东天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创资哲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个月	12,797,619	42,999,999.84
15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丞价值精选5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个月	14,880,952	49,999,998.72
16	湖南农夫科技有限公司	6个月	3,571,428	11,999,998.08
17	薛小华	6个月	3,273,809	10,999,998.24
18	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稳健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个月	2,976,190	9,999,998.40
19	北京盈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盈帆花友稳健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个月	2,559,533	8,600,030.88
合计		–	250,000,000	840,000,000.00

(二)发行对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250,000,000股,发行对象具体情况如下:

1、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贵城路506号6号楼阳光创新投资中心1501-2
主要办公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贵城路506号6号楼阳光创新投资中心1501-2
出资额	100,001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国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4MA3UEGCD2B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名称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1101号8F和7F701单元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1101号华泰金融大厦8层
注册资本	60,06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赵明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45342F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长沙先进储能产能产业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长沙先进储能产能产业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湘江基金小镇2#栋2层204-272房
主要办公地点	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城市展示中心
出资额	600,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南中盈发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BUQ4X23D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名称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Mashall Wace)
投资者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
办公地址	Floor 26, Chater House, 8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编号	QF2003NAB009

5、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505室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1楼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主要办公地点	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注册资本	907,558.902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张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04041011J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证券投资咨询,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九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名称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宝山区淞兴西路234号3F-612
主要办公地点	宝山区淞兴西路234号3F-612
出资额	2,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586822318P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国泰君安大厦
注册资本	890,667.1631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贺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主要办公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注册资本	762,108.766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26335439C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18层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18楼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1237号奇盛数码一期办公楼6楼622室
主要办公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东路212号
出资额	100,0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济南瀚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95JH6Y7A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
注册资本	1,482,054.6829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01817814402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上市证券做市交易。

13、广东天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创资哲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广东天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1190号药园侧27号(仅限办公用途)
主要办公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1190号华南植物园林海苑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山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304551354T
经营范围	资本市场服务(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com.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丞价值精选5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10号院3号科研办公楼6层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9号兵器大厦603号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路云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80225592U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5、湖南农夫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湖南农夫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长沙市高新区麓谷大道662号软件中心大楼后栋3楼327房
主要办公地点	长沙市解放西路湘江大道101号汇源大厦5楼
注册资本	42,111.89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春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329473882T
经营范围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产品研发;农业机械服务;农业病虫害防治服务;农家住宿服务;农业技术、养殖技术推广服务;稻谷、豆类、油类、薯类、水果、茶及其他饮料作物、中药材和蔬菜的种植;农作物种子、育苗基质、土壤调理剂的生产;农作物品种的选育;林木育苗;造林和育林;牲畜、家禽饲养;水产养殖;谷物仓储、磨制;食用植物油加工;水产品、肉类冷冻加工;农产品及农副产品收购、加工、销售;种子种苗、农药、化肥、有机肥、饲料、农用薄膜的销售;农产品互联网销售;土地整理、复垦;农业项目及休闲农业项目开发经营;农田、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以自有合法资金(资产)开展农、林业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普通货物运输;农业生态旅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薛小华

申购人名称	薛小华
身份证号码	3201021970******22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

17、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稳健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北京基金小镇大厦C座403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房山区北京基金小镇大厦C座403
注册资本	53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德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83MA94WN9K5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8、北京盈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盈帆花友稳健